



2018共创未来—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竞赛章程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工作组

2018年3月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3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3
2.1 大赛主办方与承办方	3
2.2 大赛工作组与评审工作组	3
第三章 参赛资格与团队报名	3
3.1 参赛资格	3
3.2 团队报名	4
3.3 报名要求	4
第四章 竞赛要求	4
4.1 参赛作品要求	4
4.2 知识产权要求	4
第五章 竞赛流程安排	5
5.1 第一阶段：大赛启动、参赛选手报名和分赛区选拔赛	5
5.2 第二阶段：决赛入围团队优化作品	5
5.3 第三阶段：大赛决赛	6
第六章 评审标准	6
6.1 分赛区选拔赛	7
6.2 决赛	7
第七章 奖项设置	8
7.1 分赛区选拔赛	8
7.2 决赛	8
附件1: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要求	9
附件2: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推荐技术平台清单	10
附件3: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分赛区获奖团队信息统计表	12
附件4: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日程安排（拟）	13
附件5: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参赛者声明	14
附件6: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宣传规范	16

2018共创未来—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竞赛章程

第一章 总则

教育部“中美青年创客大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主办，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和谷歌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承办。

大赛以“共创未来”为主题，倡导参赛者关注社区、教育、环保、健康、能源、交通等可持续发展领域，结合创新理念和前沿科技，打造具有社会和产业价值的全新作品。

大赛将通过比赛的形式促进中美两国创客文化与生态的建设，助力中国创客创新社区及众创空间生态环境的不断优化，并充分体现中美人文交流特色，为两国青年搭建交流沟通的平台。推动中美两国青年创客在创新领域的深度交流，进而加强两国在青年层面上的文化交流与沟通。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2.1 大赛主办方与承办方

2018年中美青年创客大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主办，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谷歌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共同承办。分赛区选拔赛由各地承办机构组织。各地承办机构需具有支持创客大赛的资源能力，提供分赛区选拔赛活动所需的相应场地和资金支持，并负责分赛区选拔赛的组织和评审活动。承办机构须按照工作组制定的大赛规则和流程进行操作（详见附件1：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要求）。

2.2 大赛工作组与评审工作组

大赛将设工作组和评审工作组。工作组负责大赛总体方案制定、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选拔与审批、决赛赛事流程安排与组织等具体工作。此外还负责评审规则的批准、评审工作组委员任命、决赛评审结果的公示与最终确认，以及其它相关赛事文件的制定、审核与发布。大赛工作组下设秘书处负责具体工作的执行与落实。

大赛评审工作组负责大赛评审规则和流程的制订，决赛评审工作的实施，比赛评审结果的建议；其成员由大赛主办方、承办方及各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推荐，由大赛工作组任命组成。分赛区选拔赛评审团由各选拔赛承办机构按照评审团组建原则建立。

评审团组建原则包括，评审团组成应具有多样性，包括但不限于：教育领域专家、技术专家、设计师、资深创客、企业代表和投资人等。评委数量原则上为5人以上的单数。各分赛区确定评审工作组成员后需上报大赛工作组备案。分赛区和总决赛评审组根据大赛评审规则对分赛区选拔赛参赛作品进行评审，评审过程中应采取回避原则。

第三章 参赛资格与团队报名

3.1 参赛资格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对任何中国公民或美国公民、或在中国或美国获得永久合法居留权的个人开放。报名者年龄应在大赛报名起始日时符合18周岁以上或40周岁以下的要求（2018年大赛要求报名

者出生日期不早于1978年4月1日并且不晚于2000年4月1日)。参赛者有责任了解其出席并参加此次活动的合法权利,并须携带政府颁发的官方有效身份证明参加比赛。

参赛者不能为(1)承办单位[即,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和谷歌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的员工,或上述任何实体的母公司或子公司的员工;

(2)上述任何实体的任何一名员工的直系亲属。

3.2 团队报名

报名者需通过登录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官方网站(<https://www.chinaus-maker.org/>)完成团队报名工作。报名者可采用个人或团队方式参赛,所有个人及团队报名时都需要选择参赛分赛区,并根据所选分赛区要求统一参赛,同场竞技。大赛将不会为个人或团队单独设立比赛。

3.3 报名要求

(1)以团队形式报名时,团队总人数不得超过5人(含领队),领队为团队的联系人和代表。

(2)直至比赛正式开始前,领队可替换一位或多位成员,领队不可更换。

(3)参赛者可参加到多个团队中,但至多作为其中一支团队的领队。

(4)参赛个人或团队需在报名时签署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参赛者声明(详见附件5: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参赛者声明)。

第四章 竞赛要求

4.1 参赛作品要求

(1)竞赛主题要求:大赛倡导参赛者以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作为竞赛主题,关注社区、教育、环保、健康、能源、交通等领域,产生的创意需契合比赛主题,并通过结合创新理念和前沿科技,打造具有社会意义和产业价值的作品。

(2)竞赛创新性要求:团队可在比赛过程中对作品进行持续的改进,提交的解决方案须具有想象力和创新性;大赛工作组和各分赛区选拔赛承办单位将对其产品进行创新性检索,并将检索结果提交评审工作组作为评分参考。

(3)作品呈现要求:作品原型要求基于开源件或开源硬件平台完成。参赛者需要在分赛区预选赛阶段现场完成设计工作,并制作出可演示的产品原型。从分赛区预选赛晋级决赛的团队,需要在决赛阶段现场完成针对产品原型的改进、升级和测试等工作。作品原型应呈现为实现一定创新功能的硬件或软件。

(4)技术平台要求:工作组将提供大赛可采用的竞赛技术平台的参考方案,参赛者也可自行选择技术平台和使用相应的工具和设备(详见附件2:中美青年创客大赛推荐技术平台清单)。

4.2 知识产权要求

(1)参赛者必须保证作品的原创性,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且内容符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参赛者同意对因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而导致的请求和索赔负全部责任,并保护比赛的主办方、承办方及其代理人并为其辩解,使其不受任何损失赔偿的请求或追诉。

(2)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参赛者所有,但应适当兼顾到竞赛主办和承办单位的权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作为大赛主办单位,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和谷歌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作为大赛承办单位,拥有在全世界范围内永久免费使用本届参赛作品进行演示、部分或全部出版的权利(不涉及技术细节),大赛承办单位的其他全资子公司

司也拥有上述权利。如果大赛承办单位以其它目的使用参赛作品，需与参赛团队协商，经参赛团队同意后，签署有关对参赛作品使用的协议。

(3) 在可适用的法律允许范围内，大赛工作组保留本规则的最终解释权。

第五章 竞赛流程安排

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共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大赛启动、参赛选手报名和分赛区选拔赛。

第二阶段：决赛入围团队优化作品。

第三阶段：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

具体安排如下：

5.1 第一阶段：大赛启动、参赛选手报名和分赛区选拔赛

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1) 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启动

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赛区工作将于2018年4月1日正式启动。大赛将分为中国、美国两个赛区，其中中国赛区包括北京、天津、上海、南京、厦门、深圳、成都、西安、温州、海口、沈阳、苏州12个分赛区。大赛的启动仪式将于2018年5月18日在中国四川省成都市举行。

(2) 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参赛团队报名

参赛选手须通过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官方网站报名 (<https://www.chinaus-maker.org/>)，阅读参赛须知并选择要参加的选拔赛所在分赛区。根据分赛区安排认真准备参加分赛区选拔赛。各分赛区根据大赛官网报名情况组织分赛区比赛。

(3) 分赛区选拔赛

分赛区选拔赛将持续至2018年6月30日。

· 选拔赛流程

各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负责组织各分赛区的选拔赛事，其形式不局限于Hack-a-thon/ Make-a-thon、各类创客、创新竞赛等，工作组将为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提供举办创客比赛活动的参考流程文档。

· 评审形式

采用现场展示和现场评审的方式，由评审团根据项目的创新创意优势、作品的完整性和作品可行性等因素综合评审，评出各个奖项。

· 奖项设置

分赛区选拔赛奖励由各分赛区的承办方自行决定并设立。每个分赛区在选拔赛结束后，基于评审结果按最终名次推荐7支获奖团队或个人至大赛工作组，大赛工作组对推荐团队的资质和创新性进行审核后公布进入决赛的5支团队或个人的名单（若审核结果正常，则按照分赛区提交的前5名获奖顺序公布晋级名单，若前5名获奖团队中出现严重的资质或创新性问题，被取消晋级资格，则该赛区由第6名、第7名依次递补晋级）。

各分赛区须在2018年7月1日24:00前将分赛区推荐的团队材料提交到大赛工作组（详见附件3：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分赛区获奖团队信息统计表）。

5.2 第二阶段：决赛入围团队优化作品

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8月12日

为获得更好的展示效果和更强的竞争力，自确认成为晋级决赛的团队之日起，团队可对自己的作品进行迭代升级。大赛承办方和各分赛区承办单位将尽可能为团队提供帮助和辅助资源支持。

5.3 第三阶段：大赛决赛

2018年8月13日至8月17日

决赛将于2018年8月13日至17日在中国首都北京举办。由各分赛区推荐并经工作组确认的60支团队及个人进入决赛。每支队伍由不多于5名符合大赛要求的青年创客组成。要求参赛团队在规定的时间内，结合创新理念和开源软硬件平台共同创造，以其在分赛区选拔赛中使用的创意为基础继续深化产品原型设计。通过评审工作组的综合打分，最终将评选出优胜的十强团队。此外，决赛期间还将举办主题论坛和颁奖典礼。

(1) 决赛流程

决赛以Hack-a-thon/Make-a-thon的方式举办。要求参赛团队在24小时的时间内，结合创新理念和开源软硬件平台共同创造，以其分赛区选拔赛的创意为基础继续深化产品原型设计（详见附件4：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日程安排）。

(2) 评审规则

采用现场展示和现场评审的方式，由评审团根据项目的创新创意优势、作品的完整性、技术合理性和作品应用前景等因素综合评审，评出各个奖项。

(3) 奖项设置

总决赛设立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6名，获奖团队或个人将获得大赛工作组颁发的证书以及奖金；其余为优秀奖，获奖者将获得大赛工作组颁发的获奖证书。

(4) 颁奖典礼与主题论坛

· 颁奖典礼

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结束后将举办颁奖典礼，公布中美青年创客大赛获奖名单，并为获奖团队或个人颁奖。

· 主题论坛：在大赛总决赛期间将举办青年创新论坛，连接全球专家学者，共同探讨青年人创新创业教育的方法和机制，推动创新创业生态圈建设，激发青年创新力和创造力。

(5) 评审结果公示

在评审工作组评选出各奖项后，各拟获奖作品将在大赛官方网站上进行为期10天的公示。在公示期结束前，对拟获奖个人、团队或拟获奖作品可能出现的违规行为，任何人可向大赛工作组举报。经调查确认属实，大赛工作组可撤销违规拟获奖个人或团队所获奖项，并决定不向其颁发奖金及撤回其他计划向拟获奖个人或团队提供的奖励或特别安排。举报者必须提供真实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并提供详实确凿的证据，否则工作组不予受理。为避免疑问，如果在评审期或公示期大赛工作组没有发觉或最终没有认定参赛作品或拟获奖作品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不应为可能存在的侵权行为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章 评审标准

评审工作组将评价并为所有项目作品打分。每个项目作品的得分均基于以下评判标准：

6.1 分赛区选拔赛

分赛区选拔赛评分标准为百分制，评委根据不同评分标准，结合作品自身特点进行打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选标准	参考评价	权衡
创新创意优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提作品是否可满足清晰的用户需求、解决社会问题或提供机会？其解决方案阐述是否明确？ · 它是否是一种可创造巨大市场的颠覆性产品？还是仅仅是一种增量式产品？ · 该作品是否为实现某种目的提供了一种新的、有意义的改进方法？ 	最高50分
作品的完整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该作品是否能带来良好的用户体验？ · 该作品是否完成既定功能？ 	最高30分
作品应用前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技术上，这一创意在接下来的2年内是否可行？ · 该作品是否可能成为一个创业项目？ 	最高20分

各分赛区选出的参加决赛的项目，须完整填写大会工作组提供的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入围作品登记表并通过邮件形式提交（详见附件3：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分赛区获奖团队信息统计表）。

6.2 决赛

(1) 决赛评审流程

决赛入围作品为基于分赛区选拔赛推荐的，经过完善和提升后的作品。评审将分为两轮，第一轮选拔出24支团队晋级，第二轮选拔出最终获奖团队。

(2) 决赛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为百分制，评分规则如下：

评选标准	参考评价	权衡
创新创意优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作品是否具有一定的社会意义，提供了崭新的社会公共服务，或者解决、缓解某个公共领域的问题？ · 作品是否在问题挖掘、功能实现或技术应用方面具有一定的创新性？ · 作品是否体源于创客创作，而非专业公司或研究单位带有科研性质的产品原型？ 	最高30分
作品的完整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作品是否能够实现既定功能？ · 作品是否为用户提供了有效的功能服务或问题解决方案，是否具有良好用户体验？ · 作品在初赛结束后是否有新的改进和提升？ 	最高30分
技术的合理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作品采用的技术路线可否满足其预期功能的实现？ · 作品采用的技术手段是否具有可实现性，能够在较短周期（1-2年内）投入实践？ · 作品选择的技术是否能够在效率、功能、成本方面实现平衡？ 	最高25分
作品应用前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作品是否具有成为创业项目的可能性？ · 作品是否具有产业领域的发展价值，能在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中有一定的发展空间？ · 项目团队是否有产品化的设想、初步调研和规划？ 	最高15分

(3) 回避原则

大赛决赛将严格遵循回避原则，其内容如下：

当参赛团队中一名或多名成员，就读的学校或就职的单位与任何评委就职的学校或单位相同的情况下，该评审在评审过程中回避此团队，不为其打分。

在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就职的评委，回避其赛区选拔推荐的团队，不为其打分。

第七章 奖项设置

7.1 分赛区选拔赛

参赛者在比赛中的得分将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以确定以下五(5)个奖项的获奖者（每个团队或个人获得一个“项目奖励”）：

- 一 (1) 个一等项目奖励（最高得分）
- 二 (2) 个二等项目奖励（排名第二和第三的最高得分）
- 二 (2) 个三等项目奖励（排名第四和第五的最高得分）

注：如果最终提交的项目作品少于五(5)项，则将不颁发末位项目奖励。

如果两 (2) 个或以上项目作品最高得分相同，则裁判通过创新创意维度的评判，全权自主决定从得分相同的参赛作品中选出一个或多个项目，以确定分赛区选拔赛的获奖者。

各分赛区选拔赛前五 (5) 名代表分赛区进入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分赛区向工作组提交前七 (7) 名团队，前五 (5) 名审核无误后确认晋级，前五 (5) 中若出现审核问题，则由第六 (6) 名、第七 (7) 名依次递补）。

被评选为获奖者的几率取决于参赛项目作品的质量，表现为裁判根据上述项目作品评判标准对项目作品所打的分数。裁判所打的分数将保密，不会向参赛者公开。

分赛区选拔赛奖励将由分赛区组织机构决定和提供。

7.2 决赛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评审组将按照评审规则对项目作品打分，按照评分高低确定十强团队或个人：

- 一 (1) 个一等项目奖励（最高得分），奖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RMB100,000）。
- 三 (3) 个二等项目奖励（排名第二、第三和第四的最高得分），奖金人民币伍万元整（RMB50,000）。

六 (6) 个三等项目奖励（排名第五、六、七、八、九、十的最高得分），奖金人民币叁万元整（RMB30,000）。

以上所述奖金均为税前金额（人民币），大赛组织方将根据相关适用法律为获奖团队或个人依法扣税后发放给获奖团队或个人。

其余决赛入围团队将获得大赛工作组颁发的优秀奖。

附件1: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要求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面向中国和美国征集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承办机构需具备相应条件和能力且为大赛顺利进行匹配相应的资源，具体要求如下：

- 1、承办机构须具备组织创客比赛和活动的经验、资源和能力。
- 2、分赛区选拔赛招募参赛团队总数需在20个以上。
- 3、承办机构需负责相应选拔赛活动所需的场地和资金，包括分赛区选拔赛场地租金、选拔赛宣传品制作印刷费用等。
- 4、承办机构需负责决赛入围团队参加决赛的往返交通费用。
- 5、承办机构承诺按照工作组制定的大赛规则和流程进行操作，负责组织分赛区选拔赛的赛前培训、报名、选拔赛、评审和其他配套活动等。
- 6、鼓励有条件的分赛区开展中小学体验组比赛或比赛观摩，扩大中美大赛在青少年中的影响力。
- 7、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通过大赛官方网站和微信平台记录和发布创客团队的成长过程，与各地媒体合作对创客团队进行跟踪报道与宣传、记录创客故事，分享创新经验。请各分赛区承办机构按照工作组要求，提交分赛区比赛期间的照片、视频和媒体报道资料，用于大赛的统一宣传与报道（详见附件6：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宣传规范）。
- 8、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需开展创客工作坊培育创客团队。导师培训与课程结合，借助大学生创客联盟、创客教育基地联盟等组织以及各方社会力量，构建完整的创新支持生态。
- 9、各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在收到举办通知文件后需在大赛正式启动之前，向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交承办确认函。

申请成功的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可享受以下权利：

- 1、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代表共同参与2018年大赛启动仪式。
- 2、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作为赛事各分赛区选拔赛承办单位在大赛宣传中体现。
- 3、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可派2人参加决赛以及后续活动，相关差旅费用由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承担。
- 4、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将会得到大赛工作组提供的指导文件，包括宣传材料源文件，赛程赛制指导文件，评委会组成建议和评审规则等。
- 5、大赛工作组将联合院校、企业和社会资源，为分赛区选拔赛提供相关的咨询和指导服务。

附件2: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推荐技术平台清单

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倡导基于开源技术和平台的创客活动和创新。如下是一些谷歌推荐的开源技术和平台：

1、人工智能：

TensorFlow [链接：<https://tensorflow.google.cn/>]

TensorFlow 是目前流行的人工智能开源框架之一，是一个使用数据流图进行数值计算的开源软件库。图中的节点代表数学运算，而图中的边则代表在这些节点之间传递的多维数组（张量）。这种灵活的架构可让您使用一个 API 将计算工作部署到桌面设备、服务器或者移动设备中的一个或多个 CPU 或 GPU。

TensorFlow 最初是由 Google 机器学习研究部门的 Google Brain 团队中的研究人员和工程师开发的，用于进行机器学习和深度神经网络研究，但它是一个非常基础的系统，因此也可以应用于众多其他领域。

2、移动应用和物联网：

Android [链接：<https://developer.android.google.cn/index.html>]

Android 是一个支持多种移动设备的开源软件平台。在移动互联网时代，Android 提供了广泛范围内的应用开发和创新。Android 目前已成为世界上最流行的移动操作系统。

Android 开源项目 (AOSP) 代码库可为您提供所需信息和源代码，供您创建定制的 Android 堆栈版本，将设备和配件移植到 Android 平台，同时确保您的设备符合兼容性要求。

有关 Android 的在线资料，请参考上述链接；以及 Android 开源项目代码库[[点击这里](#)]。

Android Studio [链接：<https://developer.android.google.cn/studio/index.html>]

适用于 Android 的官方 IDE。Android Studio 提供了用于在每种类型的 Android 设备上构建应用的最快速工具。世界级的代码编辑、调试、性能工具，灵活的构建系统以及即时构建/部署系统都可让您专注于构建独特且高品质的应用程序。

Android Things [链接：<https://atdocs.cn/>]

为各种消费类、零售类和工业类应用构建物联网设备，如 Android 一样，简单而强大，您只要能开发 Android 应用，就同样可以构建智能设备。Android 开发技术生态系统支撑，可以利用已有的 Android 开发工具、应用程序接口、资源，以及不断发展的开发者社区。新的 Android 框架为您提供了常用组件的底层输入输出接口和开发库，如温度传感器、显示控制器等，为物联网设备新增的应用程序接口。得益于 Android 系统的安全更新机制，您可以更安心开发您的应用程序。Android Things 系统为开发者提供便利，您可以在通过认证的开发板上立刻开始构建您的产品，而不需要硬件编程基础。

3、其它开发技术：

Angular [链接：<https://www.angular.cn/>]

Angular 是由 Google 开源和维护的前端开发框架，它能帮你更轻松的构建 Web 应用。Angular 集声明式模板、依赖注入、端到端工具和一些最佳实践于一身，为你解决开发方面的各种挑战。Angular 为开发者提升构建 Web、手机或桌面应用的能力。

AMP [链接：https://www.ampproject.org/zh_cn/]

全称 Accelerated Mobile Pages，是 Google 带领开发开源的项目，目的是为提升移动设备对网站的访问速度，可以做到在移动端“秒开”，目前众多企业都支持了这个开源标准，在其搜索引擎和 QQ 空间等产品中做了广泛应用。AMP 在 HTML 等广泛使用的网络技术基础上进行改良，它的核心称作 AMP HTML，是 HTML 的一种。

Golang [链接：<https://golang.google.cn/>]

Go 语言是 Google 开发的一种静态强类型、编译型、并发型，并具有垃圾回收功能的编程语言，其语法接近 C 语言。

Flutter [链接：<https://flutter.io/>]

Flutter 是 Google 用以帮助开发者在 iOS 和 Android 两个平台开发高质量的原生应用的全新移动 UI 框架，于近日发布第一个测试版本，广受国内开发者喜爱。

谷歌倡导基于开源软件技术平台的创新，所依托的硬件平台应能支持一种或多种开源软件。但参赛团队有选择合适软、硬件平台的自由，以利于充分的创新。

附件3: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分赛区获奖团队信息统计表

1、进入官网获取信息统计表。（含获奖团队信息反馈表和获奖作品信息反馈表）

2、视频拍摄规范

（1）视频时长不得超过三分钟，格式为.MOV、.MP4 或者其他高清视频文件格式。视频需上传至第三方在线视频平台（如优酷），并将视频原文件上传至百度云（<https://pan.baidu.com/>）

（2）视频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参赛者试图解决的问题、参赛项目描述、参赛项目功能展示、参赛者介绍。

3、照片提供规范

（1）请提供3类照片，包括作品照片，团队合影以及团队队员个人照片。

（2）照片不小于2MB，画面清晰，主体明确。

（3）个人照片请署名。

（4）照片总数不多于10张

（5）请将照片打包上传至百度云（<https://pan.baidu.com/>）。

（6）所有资料请整理在一个文件夹内，文件夹命名规则：赛区+团队名+项目名+名次；例：“厦门 Game Guy 儿童智能雾化伴侣 3”。

附件4: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日程安排（拟）

日期	时间以及活动
第0天	2018年8月13日
活动内容	全天：美国团队抵达及注册
第1天	2018年8月14日
活动内容	全天：国内团队抵达及注册
	晚间：决赛开幕式
第2天	2018年8月15日
活动内容	全天：大赛决赛
第3天	2018年8月16日
活动内容	全天：作品评审与青年创客论坛
第4天	2018年8月17日
活动内容	上午：颁奖典礼
	下午：公众展示
第5天	2018年8月18日
活动内容	全天：返程

附件5: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参赛者声明

本人(参赛队)自愿参加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简称:创客大赛),本次创客大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主办,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谷歌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承办。主办方、承办方及其各自的子公司(共同简称“承办单位”)有机会于现在和将来参与中美青年创客大赛的组织和推广活动。

本人(参赛队)自愿作出以下声明:

一、知识产权

1. 本人(参赛队)保证作品的原创性,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且内容符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的相关法律、法规)。本人(参赛队)同意对因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而导致的请求和索赔负全部责任,并保护比赛的举办者、协办方及其承办方、代理人并为其辩解,使其不受任何损失赔偿的请求或追诉。

2. 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参赛者所有,但应适当兼顾到竞赛承办单位的权益。此次竞赛的承办单位拥有在全世界范围内永久免费使用本届参赛作品进行演示、部分或全部出版的权利(不涉及技术细节)。如果竞赛的承办单位以其它目的使用参赛作品,需与参赛团队协商,经参赛团队同意后,签署有关对参赛作品使用的协议。

3. 在竞赛与评审期间,本人(参赛队)不能将参赛作品转让或许可给任何第三方。

4. 本人(参赛队)在此保证,若其在本次大赛结束后将参赛作品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许可给任何第三方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对参赛作品进行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置,其均将确保此等行为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书面同意并确认各主办方仍继续拥有对参赛作品的前述免费使用权以及在本声明中涉及的其他任何权利。

5. 本人(参赛队)同意对违反前述保证所造成的纠纷或索赔承担全部责任,保证承办单位不因此违反遭受任何损失,并补偿承办单位由此遭受的任何损失。

二、本人(参赛队)保证并声明参赛项目在参加中美青年创客大赛之前和期间未经商业化(即已完成作品的概念规划和框架设计,且已进入基于市场化运作的项目精细开发阶段)、未获得包括但不限于风险投资机构、天使投资机构、私募基金等投资性的资助、奖励、借贷或股权性投资;本人(参赛队)同意对于违反此项规则的个人(参赛队)和作品,大赛工作组有权禁止其参加比赛,或取消其已经获得的成绩。

三、本人(参赛队)就承办单位使用本人的照片、肖像或引语,本人同意如下条款:

1. 本人(参赛队)给予承办单位不可撤销和永久的完全授权以使用本人的姓名、图像、肖像、引语或其任何部分(总称“我的肖像”),它们可以被使用于活动材料中,并以任何和所有方式,在任何和所有媒体中,包括但不限于:印刷品、照片、电影、视频、电视、CD-ROM、DVD 和在线电脑媒体,如英特网,在全世界范围内分发或展示。

2. 本人(参赛队)承认,承办单位对本人姓名、图像或陈述的使用将反映到承办单位的信誉上,并且本人(参赛队)并未察觉存在任何导致负面效应的因素。本人(参赛队)理解,承办单位不存在为使用“我的肖像”进行补偿的任何义务。本人(参赛队)进一步理解,承办单位并不因本声明而获得本人(参赛队)信息的所有权利利益。本人(参赛队)同意承办单位拥有自身拍摄的任何照片、视频胶片和任何其他由承办单位制作的作为本声明衍生作品的版权。

3. 本人(参赛队)也同意,参赛单位在使用“我的肖像”或其任何部分的时候,无任何义务以姓名或其他方式表明本人(参赛队)身份。本人(参赛队)放弃对承办单位使用“我的肖像”方式的所有可能的权利和主张,包括但不限于公开权、隐私权、有关人格诽谤的权利、与承办单位制作的包含“我的肖像”的材料的批准有关的所有权利,不管在我本人(参赛队)看来“我的肖像”是否被玷污、歪曲、或改变,也不管是有意或是基于其他目的。

四、除上述条款外，本人（参赛队）也同意以下内容：

1. 主办方，承办方不会对创客大赛中发生的任何情况负责，包括但不限于人身伤害，紧急医疗事故以及/ 或财产损失。

2. 我应该意识并注意到在青年创客大赛中存在的所有潜在风险。我应该为自己在青年创客大赛的各种活动中的安全负责。

五、本人（参赛队）同意本人（参赛队）的个人信息可能会分享给创客大赛承办单位之一谷歌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用于发放决赛奖金等目的。

六、本人（参赛队）保证并声明，本人（参赛队）向主办方、承办方和支持方提供的作为本声明的任何声明是本人（参赛队）最真实的信念和理解。

七、每个参赛者均持政府颁发的有效身份证明参加此次活动。在可适用的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大赛工作组保留本规则的最终解释权。

八、本人（参赛队）声明，我已阅读本声明并完全理解其中我授权和发布的条款和权利。我同时声明我享有完全的权利和授权签署本资料发布协议。

附件6: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宣传规范

各分赛区可以根据大赛工作组提供的赛事形象元素进行包括传单、海报、纪念品等内容的设计。但需要遵循一定的规范要求，保持各赛区宣传风格的统一性。

1. 大赛主题

大赛标题的内容，即“2018 共创未来—中美青年创客大赛”、“2018 Co-making the Future-China-U.S. Young Maker Competition”，以及其简称“2018中美青年创客大赛”，“2018 China-U.S. Young Maker Competition”的文字内容不可更改，增减。

分赛区在对外宣传中，需要明显体现大赛主办方和承办方的名称和Logo内容，即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承办单位：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清华大学、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谷歌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协办机构也有权体现在分赛区的宣传中。除分站赛主背景板（实物或电子）设计需要在完成后发送至工作组指定邮箱，由大赛工作组审核批准外，其它宣传物在符合设计规范的情况下可自行规划。

大赛为教育部主办的国家赛事，不能冠名，不能在分赛区主题前添加其它内容。

各分赛区需统一按照“分赛区承办单位”、“分赛区协办单位”、“分赛区支持单位”、“分赛区赞助单位”对参与分赛区工作的单位，机构，学校等进行分类及呈现。

2. 设计规范（另附）